2022年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专项资金

（食品监督管理专项经费）

绩效自评报告

填报日期：2023年4月6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单位简要情况**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是主管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一是**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二是**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三是**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四是**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五是**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六是**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七是**负责保护知识产权；**八是**负责宏观质量管理；**九是**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十是**负责食品、药品等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十一是**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十二是**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质量管理和监督检查；**十三是**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十四是**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十五是**负责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十六是**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十七是**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市场监管局、省药品监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专项经费基本情况**

2022年食品监督管理专项经费年初预算数为1766.06万元，决算数为1310.37万元。该经费主要用于开展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食品安全综合协调经费、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抽检、食用农产品快检、“一监到底”网络直播执法、食品生产质量体系检查经费、食品快检及风险监测、核酸检测、实验室资质认定等工作。

**（三）专项经费绩效目标**

**一是**争取2022年度食品安全考核获得B级或以上。**二是**推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三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完成食品抽检6709批次、农产品快检（蔬菜）10800批次、农产品快检（水产品）3600批次、食品相关产品180批次，完成飞行检查、双随机检查年度任务，完成食品“一监到底”网络直播执法活动。

二、项目绩效情况

**（一）自评分数**

按照《江门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食品监督管理专项的实施取得良好的效益。综合考量，本专项经费的自评得分为99.48分，绩效等级为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除了2022年度食品安全考核未出具结果外，其余绩效目标完成如下：

**一是**2022年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全面完成食品阶段性工作任务和目标要求，未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事故。**二是**继续推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全省率先完成农贸市场升级改造任务。**三是**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全市食品抽检量达到每千人6批次，其中江门市市场监管局完成食品抽检任务量7454批次；完成蔬菜快检10875批次，完成水产品快检3610批次；完成食品相关产品抽检189批次；完成飞行检查和双随机检查年度任务。

**（三）存在问题**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存在指标不够清晰，不具有衡量性问题。如“宣传效果”的指标值“展现市场监管工作成效和部分工作面貌”难以用数据进行衡量。

三、改进措施

设置科学明确的绩效目标，提升绩效管理水平。设置绩效指标时，应结合部门中长期战略规划，紧扣部门职责及年度工作任务，并充分考虑其合理性，论证其是否可衡量和可提供作证材料。如“宣传报道阅读量”可设置为“X次”来考核发表的宣传稿件得到点击的情况，以确保指标值具有可衡量性，在年度终了后能够取得相关数据和佐证材料合理地衡量工作的完成程度及效果。